

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新生/轉學生/復學生健康檢查 Q&A

Q1：所有新生都需要做健康檢查嗎？

A1：依據教育部頒定之學校衛生法第 8 條：「學校應建立學生健康管理制，定期辦理學生健康檢查。」、學校健康檢查實施辦法之第 4 條：「學校辦理新生入學時，應進行學生健康基本資料調查，並做成紀錄。」及國立屏東大學學生健康檢查實施與管理要點第三條第一點：「具學籍新生入學時皆應自費完成健康檢查，保留學籍或入學即辦理休學未完成檢查學生，准於復學時執行。」，**本校新生/復學生(入學即辦理休學未完成檢查)入學時應完成健康檢查。**

Q2：轉學生需做需要做健康檢查嗎？

A2：依據國立屏東大學學生健康檢查實施與管理要點第三條第二點：「轉學生請務必先完成新生健康檢查。」，**本校轉學生入學時應完成健康檢查。**

Q3：新生健康檢查前要注意哪些事項？

A3：1. 請於**2月6日後**自行至 111 學年度新生健康檢查委辦屏東市寶建醫院檢查：週一至週五 8:00~11:00；13:30~16:00，自行至屏東市寶建醫院檢查(08-7665995 屏東市中山路 123 號)，**檢查前禁食 6 小時**→需攜帶身份證、健保卡、費用 660 元/人，1 樓不掛號直接至 3 樓健檢中心繳費檢查，告知是本校學生辦理新生健康檢查。**(2/27、2/28 休診，請勿前往)**

2. 自行體檢:請自行列印並攜帶「國立屏東大學學生健康資料卡」正反雙面一張(衛生保健組網頁下載網址：<https://staf-health.nptu.edu.tw/var/file/75/1075/img/299249478.pdf>)，**檢查前禁食 6 小時**→再至合格醫療院所依表檢驗，以免缺項需再補檢(費用自洽，約 1800~2000 元，勿至衛生所、醫事檢驗所體檢)，請開學時將健檢報告送至衛生保健組。

Q4：我最近有做過健檢(公司體檢、勞工體檢、兵役體檢…等)，還需要重新做新生入學健康檢查嗎？

A4：不需重新做體檢須要符合下列兩個條件：

1. 必須是 111 年 11 月 13 日之後健康檢查報告。
2. 健檢項目需含括本校「學生健康資料卡」之健康檢查項目。
3. 缺項部份請補驗，並補繳至衛生保健組。

Q5：新生入學健康檢查需要做哪些項目？

A5：本校學生健康檢查項目，包含：身高、體重、腰圍、血壓、視力、聽力、牙科口腔、醫師理學檢查、尿液(尿蛋白、尿糖、潛血、酸鹼度)、血液(血液常規：血紅素、白血球、紅血球、血小板、平均血球容積比、血球容積比/肝功能：SGOT、SGPT/腎功能：BUN、CREATININE、尿酸/血脂肪：總膽固醇(T-CHOL)、三酸甘油脂/飯前血糖/血清免疫學：HBsAg(若陽性加測 HBeAg)、HBsAb/胸部 X 光】。

※體檢前請先完成新生健康檢查→健康資料卡線上填寫(路徑如下)

**有關衛生保健組傳達之資訊、新生健康檢查等相關訊息，請務必隨時前往學生個人信箱(屏東大學網路郵局 WebMail)，逕行查閱。

新生/轉學生 → **校務行政系統** → **學生資訊系統**

B372 健康檢查 **B3730A 健康調查填寫** **存檔 已完成填寫**

**有關衛生保健組傳達之資訊、新生健康檢查等相關訊息，請務必隨時前往學生個人信箱(屏東大學網路郵局WebMail)，逕行查閱

B372 健康檢查 B3730A 健康調查填寫

已完成填寫

National Pingtung University